

#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汇总）

##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本部门在2024年的工作中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目标任务为导向，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奋勇争先的昂扬姿态，用实际行动谱写出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崭新篇章。本部门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加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减少和杜绝资金闲置和浪费的现象。

### （一）主要职责

（1）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议，及时向区委报告辖区有关情况、反映问题、提出意见建议。

（2）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推进辖区党的建设、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3）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街道党工委自身建设和以党支部为核心的基层党组织建设，抓好社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激发新领域、新业态、新群体党建活力。统筹推进街道社区党建、单位党建、行业党建互联互动，完善“党建+社会治理模式”。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做好经常性的发展党员工作。

（4）负责思想政治、意识形态、精神文明、人大、政协、文化、统一战线、民族宗教工作，领导街道纪工委、总工会、团

委、妇联等组织，支持和保证其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各自的章程开展工作。

(5) 统筹推进平安建设，组织维护辖区安全稳定，协调推动社会综合治理，做好辖区网格化建设管理工作。

(6) 讨论并决定本辖区重大问题，统筹推进城市管理、社区建设、民生保障等工作，统筹、协调辖区单位和组织，团结、组织党内外干部和群众，抓好决策部署的组织实施和督促落实。

(7) 按照管理权限，对街道机关及所属单位干部进行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履行对相关职能部门派驻机构的干部管理考核权和负责人任免的建议权、征得同意权。

(8) 承担预备役、征兵、民兵、国防动员等人民武装工作。

(9) 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 内设机构

长安路街道办事处下设党建工作办公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综合与经济发展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安全生产和消防办公室、城建管理办公室、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社区管理和网格化服务中心、城乡发展综合保障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共计9个科室。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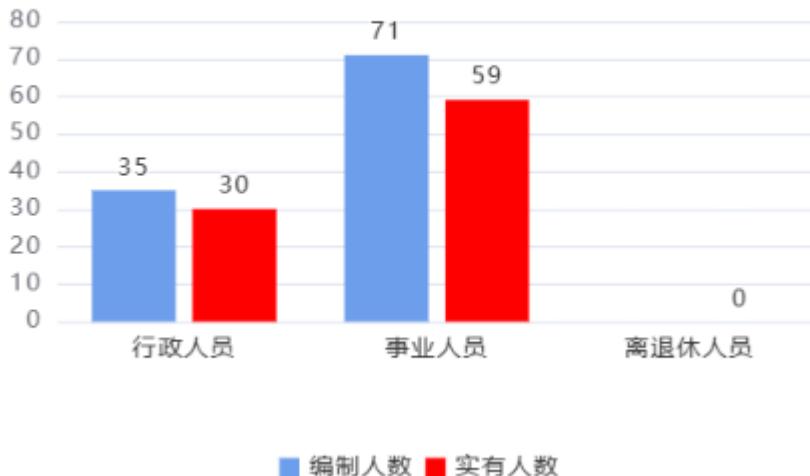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本级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06人，其中行政编制35人、事业编制71人；实有人员89人，其中行政30人、事业59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3,264.1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8.57万元，下降2.0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公用经费减少；新增退休人员，人员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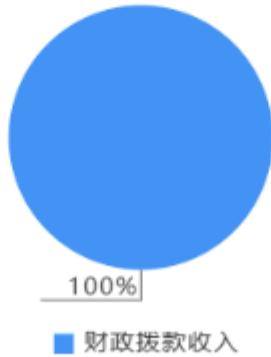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264.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64.15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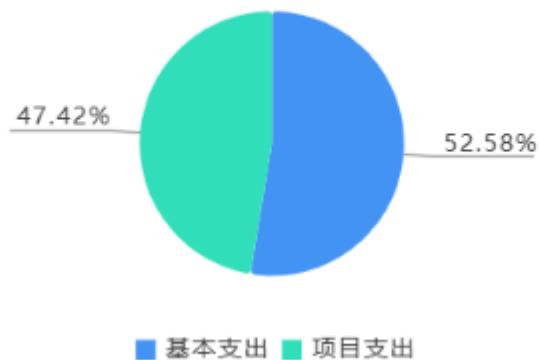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264.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16.26万元，占52.58%；项目支出1,547.89万元，占47.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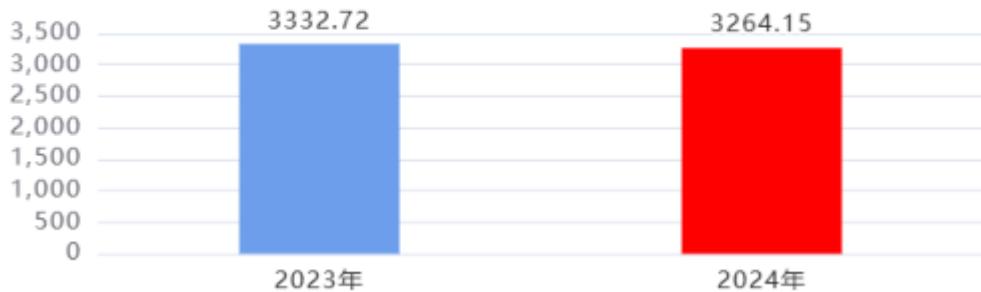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3,264.1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8.57万元，下降2.0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公用经费减少；新增退休人员，人员经费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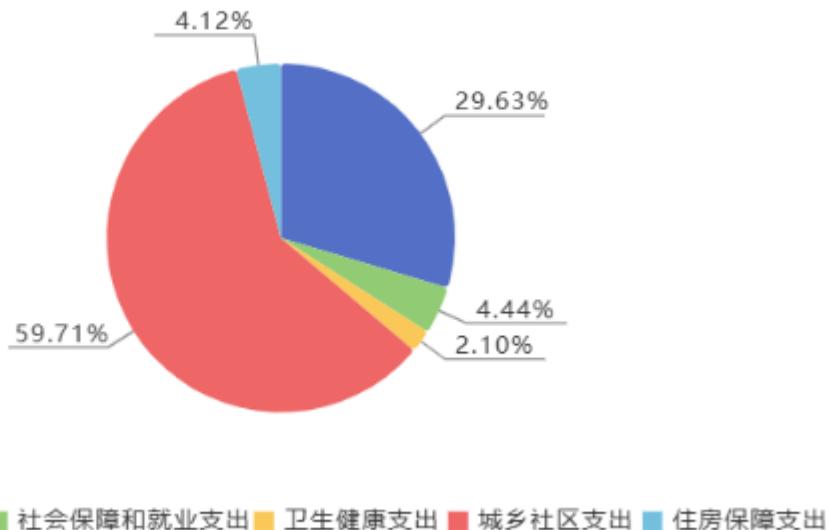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190.91万元，支出决算3,247.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7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5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1.97万元，下降1.5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公用经费减少；新增退休人员，人员经费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887.31万元，支出决算941.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新增人员，未在年初预算中体现新增人员费用。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年初预算12万元，支出决算0.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压缩办公经费，纪检监察办公设备支出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长安路街

道辅助办公用房装修装饰项目20万元未开展，年中追加征兵工作经费项目5万元支出征兵费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39.90万元，支出决算138.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养老保险支出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75万元，支出决算0.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工伤保险支出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4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用于生育政策宣传工作。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50.90万元，支出决算51.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资后医疗保险基数上涨，医疗保险支出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16.43万元，支出决算15.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4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569.59万元，支出决算626.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

因是：年度新增“一轴三圈”建设城市治理资金项目、小区邻里服务站工作补贴项目、主要经济指标奖励资金。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1,332.86万元，支出决算1,312.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保洁经费项目清洁不达标，存在扣罚。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38.18万元，支出决算133.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年初预算3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支出相关费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16.2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627.6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88.6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16.47万元，支出决算16.4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6.47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辖区企退人员健康体检活动、休闲一日游活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86万元，支出决算1.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压缩三公经费。

####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86万元，支出决算1.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油费、保险费、维修费、停车费用。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0.82万元，支出决算0.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压缩培训费支出。主要用于：新招录公务员培训。

####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88.6万元，支出决算88.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22.13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压缩机关运行经费。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264.7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64.7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64.7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4.7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

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完成了年度总体目标。加大了对城市治理的建设，提升了市容环境，街办按照城市管理执法条例对违法行为开展了处罚工作，提高公民文明意识，促进了城市管理水平；通过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市场化运行，充分运用市场竞争机制，优化资源配置，逐步实现了全区主次干道及街巷环境卫生彻底改观，环境卫生洁净度明显提升；完成了重要节点和重大会议期间综治平安执勤和信访维稳工作任务，严格控制进京非正常上访，做好省市区“两会”等重要时期保障工作，确保了会议正常秩序；完成了纪检监察工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保洁经费等24个一二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1547.89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优化生育政策）（市财函〔2023〕1817）等3个专项资金项目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40.13万元。

组织对长安路街道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1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达到项目总体目标，实现了“四个下降”和“两个无”目标（即进京越级上访下降、集体上访下降、缠访闹访下降、进京非正常上访下降；无因法院判决执行问题引发的极端恶性事件或群体性事件、无因信访问题引发的舆论负面炒作问题）。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0，全年预算数3264.15万元，全年执行数3264.1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加大了对城市治理的建设，提升了市容环境，街办按照城市管理执法条例对违法行为开展了处罚工作，提高公民文明意识，促进了城市管理水平；通过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市场化运行，充分运用市场竞争机制，优化资源配置，逐步实现了全区主次干道及街巷环境卫生彻底改观，环境卫生洁净度明显提升；完成了重要节点和重大会议期间综治平安执勤和信访维稳工作任务，严格控制进京非正常上访，做好省市区“两会”等重要时期保障工作，确保了会议正常秩序；完成了纪检监察工作。完成绩效目标总体情况较好，都达到了相应的绩效目标，未出现偏离绩效目标情况。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基本支出	已完成	1716.26	1716.26	0.00	1716.26	1716.26	0.00	—	100.00%	—
	任务2	项目支出	已完成	1547.89	1547.89	0.00	1547.89	1547.89	0.00	—	100.00%	—
金额合计			3264.15	3264.15	0.00	3264.15	3264.15	0.00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对城市治理的建设，提升市容环境，街办按照城市管理执法条例对违法行为开展处罚工作，提高公民文明意识，促进城市管理水平；通过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市场化运行，充分运用市场竞争机制，优化资源配置，逐步实现全区主次干道及街巷环境卫生彻底改观，环境卫生洁净度明显提升；完成重要节点和重大会议期间综治平安执勤和信访维稳工作任务，严格控制进京非正常上访，做好省市区“两会”等重要时期保障工作，确保会议正常秩序；完成纪检监察工作；完成长安路街办消防所实体化运行工作基础保障设施购买。						加大了对城市治理的建设，提升了市容环境，街办按照城市管理执法条例对违法行为开展了处罚工作，提高公民文明意识，促进了城市管理水平；通过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市场化运行，充分运用市场竞争机制，优化资源配置，逐步实现了全区主次干道及街巷环境卫生彻底改观，环境卫生洁净度明显提升；完成了重要节点和重大会议期间综治平安执勤和信访维稳工作任务，严格控制进京非正常上访，做好省市区“两会”等重要时期保障工作，确保了会议正常秩序；完成了纪检监察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数量			88人	88人		2.5	2.5		
			采购办公用品次数			4次	4次		2.5	2.5		
			管理员人数，保洁员人数，公厕管理员人数			21人，230人，28人	21人，230人，28人		2.5	2.5		
			公厕数量			15座	15座		2.5	2.5		
			宣传次数			≥12次	≥12次		2.5	2.5		
			城管执法覆盖范围			3.25平方公里	3.25平方公里		2.5	2.5		
			开展企退人员活动次数			2次	2次		2.5	2.5		
			租赁公用房			1处	1处		2.5	2.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2.5	2.5		
			任务完成率			95%	95%		2.5	2.5		
			城管执法覆盖率			≥90%	≥90%		2.5	2.5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2.5	2.5		
			公厕开放率			100%	100%		2.5	2.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保障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2.5	2.5		
			工作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2.5	2.5		
			城管执法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2.5	2.5		
			宣传时间			11/1/2024	2024年11月		2.5	2.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开放公厕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2.5	2.5		
			基本支出			1716.26万元	1716.26万元		2.5	2.5		
			项目支出			1547.89万元	1547.89万元		2.5	2.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5		
			提升辖区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保障便捷、整洁如厕环境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有效提升城市市容形象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保障环境卫生持续良好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街办职工满意度			100%	100%		5	5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100		

###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保洁经费等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保洁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245.32万元，全年执行数1237.5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项目总体目标，通过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市场化运行，充分运用市场竞争机制，优化资源配置，逐步实现全区主次干道及街巷环境卫生彻底改观，环境卫生洁净度明显提升，群众对市容环境的满意度明显提高；为道路清扫保洁员提供工作期间临时性短暂休息的处所，为保洁员增加一份保障；保障清雪除冰工作顺利开展，进而保障全区交通通畅的必备用品；充分保障道路清扫保洁员工资福利等合法权益，有利于提高市容环卫保洁人员待遇及市容环卫行业健康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成本指标偏离绩效目标，清洁不达标存在扣罚。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清洁力度，确保清洁到位。

#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保洁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长安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	1245.32	1245.32	1237.51	10	99.37%	9.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45.32	1245.32	1237.51	—	99.3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绩效指标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市场化运行，充分运用市场竞争机制，优化资源配置，逐步实现全区主次干道及街巷环境卫生彻底改观，环境卫生洁净度明显提升，群众对市容环境的满意度明显提高；为道路清扫保洁员提供工作期间临时性短暂休息的处所，为保洁员增加一份保障；保障清雪除冰工作顺利开展，进而保障全区交通通畅的必备用品；充分保障道路清扫保洁员工资福利等合法权益，有利于提高市容环卫保洁人员待遇及市容环卫行业健康发展。				通过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市场化运行，充分运用市场竞争机制，优化资源配置，逐步实现全区主次干道及街巷环境卫生彻底改观，环境卫生洁净度明显提升，群众对市容环境的满意度明显提高；为道路清扫保洁员提供工作期间临时性短暂休息的处所，为保洁员增加一份保障；保障清雪除冰工作顺利开展，进而保障全区交通通畅的必备用品；充分保障道路清扫保洁员工资福利等合法权益，有利于提高市容环卫保洁人员待遇及市容环卫行业健康发展。			
产出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人数	230人	230人	7.5	7.5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7.5	7.5		
		工资拨付及时率	100%	100%	7.5	7.5		
	时效指标	工资保障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7.5	7.5	
		成本指标	保洁经费	12453205.63元	12375115.68元	20	19.87	清洁不达标存在扣罚。改进措施：清洁到位，确保整洁。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环境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提升城市市容形象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81	

####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优化生育政策）（市财函〔2023〕1817）等3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40.13万元。

1. 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优化生育政策）（市财函〔2023〕1817）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48万元，全年执行数1.4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针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面临的突出困难，推动落实好计生特殊家庭“双岗”联系人制度和家庭医生签约等扶助保障措施，开展了全方位扶助关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优化生育政策）（市财函〔2024〕1818）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69万元，全年执行数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针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面临的突出困难，推动落实好计生特殊家庭“双岗”联系人制度和家庭医生签约等扶助保障措施，开展了全方位扶助关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财政资金待拨付，相应费用未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支出。

3. 开展企退人员健康体检及休闲游系列活动（市财函〔2022〕2164）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5.96万元，全年执行数16.4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45.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的开展丰富辖区企退人员文化生活，增强企退人员归属感，带动他们参与文化共建和社会治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两次体检活动和休闲一日游活动，只进行了一次；庆七一联

会活动未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时间，计划和预算合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优化生育政策）（市财函〔2023〕1817）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长安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8	1.48	10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8	1.48	—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针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面临的突出困难，推动落实好计生特殊家庭“双岗”联系人制度和家庭医生签约等扶助保障措施，开展全方位扶助关怀。			针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面临的突出困难，推动落实好计生特殊家庭“双岗”联系人制度和家庭医生签约等扶助保障措施，开展了全方位扶助关怀。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生育政策宣传咨询	12次	12次	10	10
		质量 指标	生育政策咨询知晓率	≥80%	≥80%	10	10
		时效 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10	10
		成本 指标	生育政策宣传咨询	14835.5元	14835.5元	20	2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生育友好型社会氛围营造效果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优化生育政策）（市财函〔2024〕1818）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长安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69	0.0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69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针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面临的突出困难，推动落实好计生特殊家庭“双岗”联系人制度和家庭医生签约等扶助保障措施，开展全方位扶助关怀。			针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面临的突出困难，推动落实好计生特殊家庭“双岗”联系人制度和家庭医生签约等扶助保障措施，开展了全方位扶助关怀。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生育政策宣传咨询	12次	12次	6	6	
			访视计划生育特殊家庭	4次	4次	6	6	
		质量 指标	生育政策咨询知晓率	≥80%	≥80%	6	6	
			物品质量合格率	100%	100%	6	6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12月	2024年1-12月	6	6	
		成本 指标	生育政策宣传咨询	5340元	0	10	0	财政资金待拨付
			访视计划生育特殊家庭	21587元	0	10	0	财政资金待拨付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优化生育政策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提升计生特殊家庭扶助关爱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70	

##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开展企退人员健康体检及休闲游系列活动（市财函〔2022〕2164）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长安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5.96	16.47	10	45.80%	4.5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5.96	16.47	—	45.8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丰富辖区企退人员文化生活，增强企退人员归属感，带动他们参与文化共建，计划开展企退人员健康体检、休闲游及文艺联谊活动。			通过项目的开展丰富辖区企退人员文化生活，增强企退人员归属感，带动他们参与文化共建和社会治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健康体检活动		240人	127人	4	2.12	两次体检活动，只进行了一次。
		休闲一日游活动		2次	1次	4	2	两次休闲活动，只进行了一次
		庆七一联会活动		1次	0	4	0	活动未开展
	质量指标	体检完成率		100%	50%	4	2	两次体检活动，只进行了一次。
		休闲活动完成率		100%	50%	4	2	两次休闲活动，只进行了一次
		联会活动完成率		100%	0	4	0	活动未开展
	产出指标 (50分)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时间	2024年7-12月	2024年7-12月	6	6	
	成本指标	健康体检活动		156300元	82550元	10	5.28	两次体检活动，只进行了一次。改进措施：合理安排时间。
		两次休闲一日游活动		153310元	82110元	5	2.68	两次休闲活动，只进行了一次。改进措施：合理安排时间。
		庆七一联会活动		50000元	0	5	0	未举办活动。改进措施：合理规划资金，提高使用效益。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企退人员文化生活		有效丰富	有效丰富	10	10	
		增强企退人员归属感		有效增强	有效增强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预计发挥效用年限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企退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66.66		

###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长安路街道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100，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长安路街道工作经费项目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781539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47.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962.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6.47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4.0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8.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939.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3.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16.47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3,264.15</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7</b>	<b>3,264.15</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b>总计</b>	<b>30</b>	<b>3,264.15</b>	<b>总计</b>	<b>60</b>	<b>3,264.15</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64.15	3,264.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2.33	962.3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61.98	961.98						
2010301	行政运行	941.98	941.9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35	0.35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0.35	0.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7	144.0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33	138.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33	138.3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4	0.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4	0.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32	68.32						
21004	公共卫生	1.48	1.4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48	1.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84	66.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82	51.8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02	15.0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39.24	1,939.2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26.50	626.5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6.50	626.5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12.75	1,312.7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12.75	1,312.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73	133.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73	133.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73	133.73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47	16.47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6.47	16.47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6.47	16.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64.15	1,716.26	1,547.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2.33	941.98	20.3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61.98	941.98	2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941.98	941.9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35		0.35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0.35		0.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7	139.07	5.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33	138.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33	138.3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4	0.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4	0.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32	66.84	1.48			
21004	公共卫生	1.48		1.4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48		1.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84	66.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82	51.8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02	15.0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39.24	434.65	1,504.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26.50	434.65	191.85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6.50	434.65	191.8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12.75		1,312.7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12.75		1,312.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73	133.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73	133.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73	133.73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47		16.47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6.47		16.47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6.47		16.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47.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62.33	962.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6.47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4.07	144.0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8.32	68.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939.24	1,939.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3.73	133.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16.47			16.47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264.15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3,264.15	3,247.69		16.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合计</b>	32	3,264.15	<b>合计</b>	64	3,264.15	3,247.69		16.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247.69	1,716.26	1,531.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2.33	941.98	20.3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61.98	941.98	2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941.98	941.9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35		0.35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0.35		0.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7	139.07	5.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33	138.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33	138.3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4	0.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4	0.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32	66.84	1.48
21004	公共卫生	1.48		1.4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48		1.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84	66.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82	51.8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02	15.0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39.24	434.65	1,504.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26.50	434.65	191.8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6.50	434.65	191.8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12.75		1,312.75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12.75		1,312.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73	133.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73	133.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73	133.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6.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0.51	30201	办公费	37.1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8.3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51.9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55.80	30205	水费	0.2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7.40	30206	电费	11.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26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7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5.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9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8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6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7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6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61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2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27.66			公用经费合计				88.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47		16.4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47		16.47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6.47		16.47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6.47		16.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86		1.86		1.86			0.82		
决算数	1.86		1.86		1.86			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 第五部分 附 件

## **摘要稿**

# **2024年长安路街道工作经费项目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为严格落实信访维稳相关工作要求，有效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长安路街办”）2024年实施长安路街道工作经费项目。项目资金来源为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全额拨款，资金指标文号为碑财函〔2024〕137号，全年预算数31万元（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根据上级文件调整为31万元），实际执行数3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主要用于法院判决赔付费用、维稳重点人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专项保障信访案件化解、重点人员维稳等工作，助力实现“四个下降”和“两个无”目标，为辖区社会稳定提供坚实资金支撑。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聚焦辖区信访维稳核心任务，及时支付法院判决赔付费用；开展维稳重点人接访、管控工作；处理信访维稳相关其他事务，全方位推进信访案件化解，强化社会稳定保障。

项目总体目标：通过街道工作经费的定向支持，规范信访

维稳工作流程，提升信访案件化解效率与维稳工作质量，实现“四个下降”和“两个无”目标（即进京越级上访下降、集体上访下降、缠访闹访下降、进京非正常上访下降；无因法院判决执行问题引发的极端恶性事件或群体性事件、无因信访问题引发的舆论负面炒作问题），构建长效社会稳定保障机制。

项目年度目标：化解信访案件 10 件，完成 21 名维稳重点人相关保障工作；法院判决执行率、接访及时受理率均达到 100%；2024 年 1-12 月完成全年各项维稳任务，预算资金 31 万元全额合规使用；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可持续保障时间不少于 1 年；上访群众满意度不低于 90%。

##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总体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严格按照相关评价标准及流程，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核心维度进行全面考核。经综合研判，2024 年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A”。

项目整体实施成效显著，预算执行率达 100%，资金拨付及时且使用合规，各项产出指标均圆满完成年度目标，成功实现预设的维稳核心目标，有效维护了辖区社会稳定，获得上访群众的认可，项目综合绩效水平优秀。

### （二）指标评分表

表2-1：2024年度碑林区长安路街道工作经费项目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20	20	100%
过程指标	20	20	100%
产出指标	30	30	100%
效益指标	30	30	100%
合计	100	100	100%

###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 项目决策情况（赋分20分，得分20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且合规，严格契合信访维稳相关政策要求及辖区社会稳定发展需求，精准对接法院判决赔付、重点人员维稳等核心工作需求，有效填补了信访维稳工作资金保障的缺口。立项程序规范严谨，经过充分调研辖区信访维稳现状、梳理工作痛点、内部论证及上级审批等流程后启动实施。绩效目标设定科学合理，与项目实施内容高度匹配，绩效指标覆盖数量、质量、时效、效益等多个维度，明确具体、可衡量、可考核，为项目实施与成效评估提供清晰指引。资金投入分配合理，预算编制结合法院判决赔付、维稳重点人保障等实际需求精准测算，保障了项目核心目标的实现。

#### (二) 项目过程情况（赋分20分，得分20分）

资金管理规范有序，全年预算数31万元，实际执行数3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到位率及下达及时率均达到100%，财政部门按碑财函〔2024〕137号文件要求及时全额拨付资金，确保项目按时启动、有序推进。资金使用严格合规，以国家法

法律法规及《长安路街道办事处财政所财务管理制度》为依据，明确财务支出流程，资金拨付履行完整审批程序：开支经办人按要求归类粘贴票据，经科室负责人、科室分管领导审核签字，主要领导审核签字，会计审核票据合法性与真实性后报销，全程通过财政云系统专款专项核算，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现象。过程监管到位，建立了《长安路财政所财政资金监控制度》《长安路街道内控制度》《长安路财政所内部稽核制度》等健全的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有效；原始凭证后附件完整，包含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报销审批单、合同、发票等，形成业务活动闭环管理，确保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 **(三) 项目产出情况（赋分30分，得分30分）**

项目产出指标全面且高质量达成年度目标：数量指标方面，按计划化解信访案件 10 件、完成 21 名维稳重点人相关保障工作，完成率均为 100%；质量指标方面，法院判决执行率、接访及时受理率均达到 100%，符合年度指标要求，工作质量获得认可；时效指标方面，项目严格在 2024 年 1-12 月内完成所有维稳任务，时效达标；成本指标方面，法院判决赔付费用实际支出 10 万元、维稳重点人费用支出 15 万元、其他费用支出 6 万元，总支出 31 万元，与预算金额完全一致，成本控制精准高效，无超支或资金浪费现象。各项产出均按照计划高质量完成，为项目效益的实现奠定了坚实基础。

#### **(四) 项目效益情况（赋分30分，得分30分）**

项目实施取得显著的社会效益与可持续效益。社会效益方面，通过精准投放资金开展信访维稳工作，成功实现“四个下降”和“两个无”目标，辖区进京越级上访、集体上访等情况明显下降，未发生相关极端恶性事件及舆论负面炒作问题，有效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可持续影响方面，项目实施后建立的规范维稳工作流程与资金保障机制，对社会和谐稳定的保障作用可持续1年以上，为辖区长期稳定发展提供坚实支撑。通过对上访群众开展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满意度达到90%，充分体现了群众对项目实施成效的认可，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

###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 **(一) 锚定维稳需求，精准配置资金**

长安路街办深入调研辖区信访维稳突出问题及核心工作需求，精准梳理出法院判决赔付、维稳重点人保障等核心任务。结合任务需求科学编制预算，将资金精准分配至各关键环节，优先保障核心维稳工作的资金需求，确保资金使用与维稳工作需求高度契合，最大化发挥资金保障效能。

#### **(二) 健全制度体系，规范管理流程**

建立并严格执行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流程，出台《长安路街道办事处财政所财务管理制度》《长安路财政所内部稽核制度》等多项制度，明确资金使用、审批、监管及维稳工作开展等各环节的权责与要求。在资金管理方面，强化票

据审核与台账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合规透明；在维稳实施方面，规范案件化解、重点人管控等流程，加强全过程管控，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 **(三) 强化闭环管理，保障落地见效**

建立“需求梳理-计划制定-组织实施-验收反馈”全流程跟踪管理机制，对项目实施进度、资金使用情况、维稳工作成效实行台账式管理，定期跟踪核查。及时对接解决维稳过程中的各类问题，严格把控资金使用合规性与工作质量，确保各项工作高质量完成，推动街道工作经费真正发挥实效。

##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经全面梳理项目实施全流程，结合资金使用、产出成效、效益发挥等多方面情况分析，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循既定计划与规范要求，预算执行精准、资金使用合规、产出效益达标，成功实现“四个下降”和“两个无”目标，未出现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暂未发现突出问题。

## **六、有关建议**

### **(一) 固化成熟经验，持续优化管理**

继续坚持需求导向的工作思路，系统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良好经验和做法。进一步优化项目管理流程，细化资金使用性价比评估、维稳工作成效复盘等环节标准，提升项目实施的精细化水平，巩固项目实施成效，为辖区信访维稳工作持续提供有力保障。

## **(二) 加强需求监测，动态适配发展**

建立辖区信访维稳需求动态监测机制，定期收集分析辖区信访维稳新形势、新问题。结合监测结果，及时调整后续项目实施计划和资金使用方向，比如针对新型信访问题优化工作方案与资金配置，确保项目始终贴合实际需求。

## **(三) 强化协同联动，提升维稳效能**

加强与法院、公安、社区等相关单位的协同联动，建立信息共享、联合处置机制。依托多元力量扩大维稳工作覆盖范围，提升信访案件化解的效率与质量，形成“街道主导、多方参与、协同共治”的维稳格局，进一步提升辖区社会稳定保障水平。